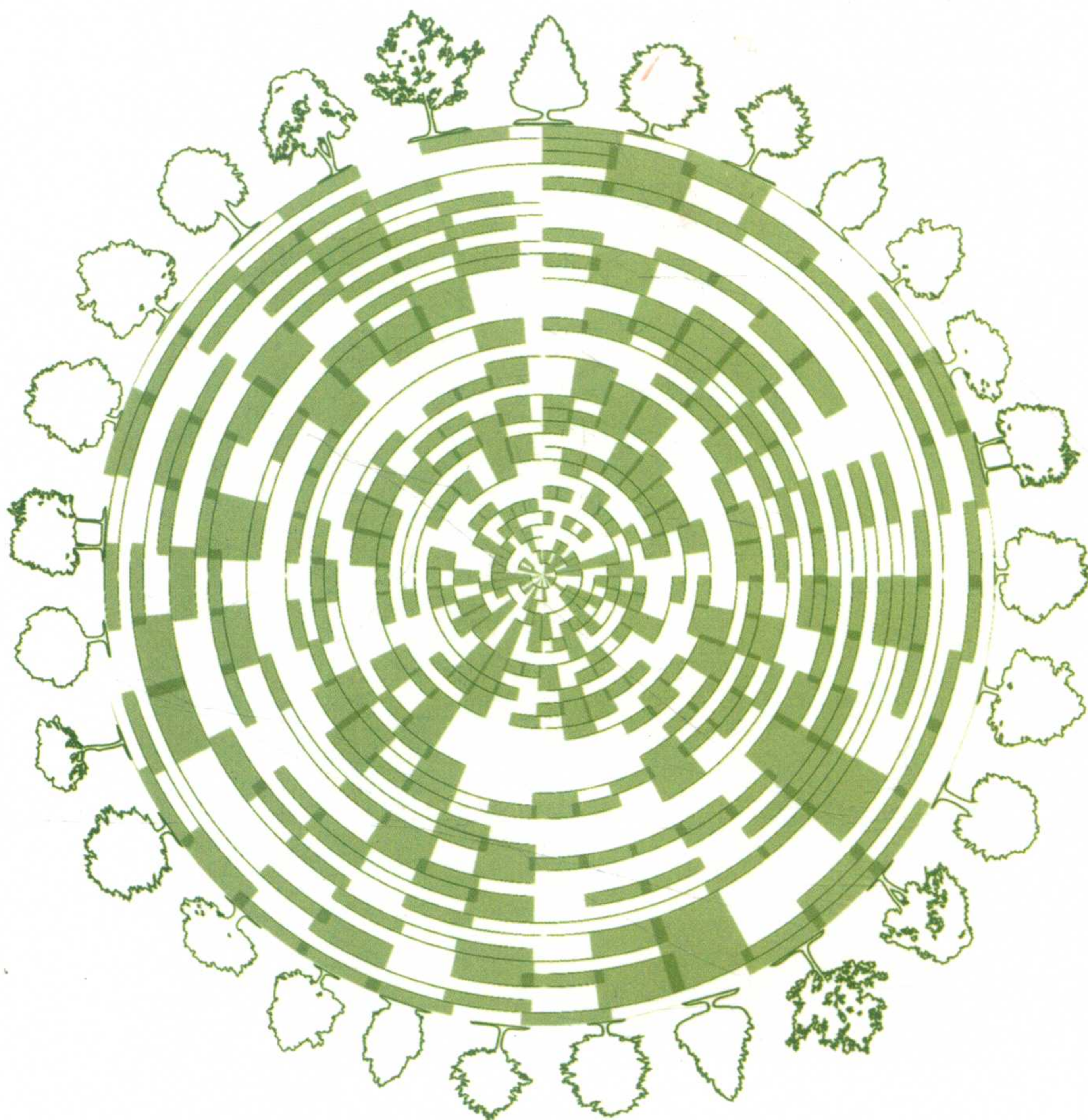


我国林学研究生 教育教学改革 实践与探索



骆有庆 杨传平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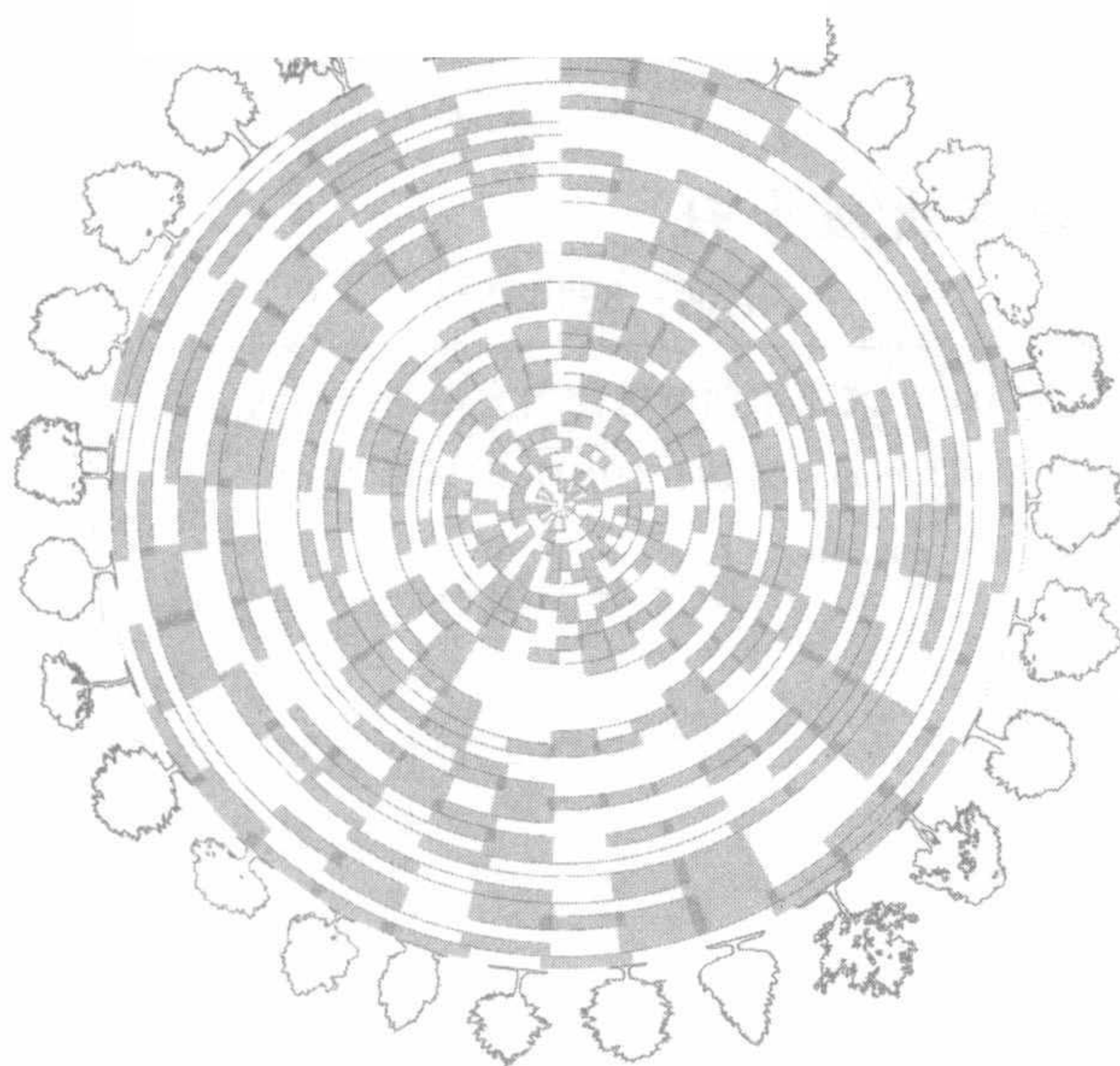


中国林业出版社
China Forestry Publishing House

我国林学研究生 教育教学改革 实践与探索



骆有庆 杨传平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与探索 / 骆有庆, 杨传平主编.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18. 7
ISBN 978-7-5038-9410-7

I. ①我… II. ①国… ②北… III. ①林学 - 研究生教育 - 教学改革 - 研究 - 中国 IV. ①S7 -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12468 号

中国林业出版社·教育出版分社

策划、责任编辑: 康红梅 电话: 83143551

出版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 (100009 北京市西城区德内大街刘海胡同 7 号)
E-mail: jiaocaipublic@163.com 电话: (010) 83143500
http://www.lycb.forestry.gov.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6.5 彩插 12
字 数 407 千字
定 价 68.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与探索》

编研组人员

主 编：	骆有庆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北京林业大学	召集人 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传平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东北林业大学	召集人 教授、博士生导师
副主编：	王兰珍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培养处	秘书 副研究员
	张志强	北京林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祥庆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福建农林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方升佐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卢孟柱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张 健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四川农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郭晓敏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江西农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唐 明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魏美才	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林学组	成员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赛江涛	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	副研究员	
研究工作人员：			
王 晨	北京林业大学自然保护区学院	博士研究生	
贾 畅	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		
常新华	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	副研究员	
刘翠琼	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	副研究员	

序

研究生教育在国民教育体系中承担着最高层次人才的培养重任，具有一定的学术创新能力是对研究生毕业论文应该具有的基本要求，因此研究生教育是培养创新型高层次人才的重要基地。习近平总书记 2018 年在中国科学院第十九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四次院士大会上指出：“创新决胜未来，改革关乎国运”，他又指出：“牢固确立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全面聚集人才，着力夯实创新发展人才基础”。创新型人才的培养也是创新性国家建设的重要任务。因此研究生教育必须适应创新性国家建设的需求而进行必要的改革创新。在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新形势下，在现代林业转型发展的国际背景下，如何提高林学学科人才培养质量，培育创新能力是我们林业高等教育面临的重要使命。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研究生教育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 2013 年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的持续推进，以“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为主线的研究生教育改革更是取得前所未有的成就，我国林学学科研究生教育和学科建设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2016 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立项支持林学学科评议组开展研究生课程建设情况调研，要求全面摸清研究生的课程设置、教材使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评价方式等情况，并结合国际上林学学科研究生课程建设趋势，分析问题，提出对策。

林学评议组按照研究生教育的任务要求，组织优势力量成立课题组开展调研工作。课题组深入国家级、省部级林业行业管理部门，各级科研、教学部门，及生产第一线的单位，分别调研了培养单位和用人单位的人才管理部门，组织已经从业的林学学科毕业研究生们和已修完课程的在读研究生进行交流研讨。调研内容涵盖林学一级学科专业设置、研究生培养目标、培育大纲、课程建设、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式、教学手段、满意程度等方方面面；课题组还对欧美等发达国家涉林研究生教育课程情况进行了典型个案调研，并对比我国国情和我国研究生教育现状进行分析。在这些调查、研究、系统分析的基础上，提出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思路与方案，并编著了《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与探索》一书。该书从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基本情况、我国林学研究生课程建设现状与教学质量、林学研究生课程国内外比较与分析、林学研究生教育课程的借鉴与启示 4 个方面，系统地对我国和世界主要国家林学学科研究生课程设置、教学模式、教学手段、教学质量监控等进行了系统的比较与分析，对我国目前林学学

科研究生培养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剖析，特别是在此基础上，就我国林学学科研究生课程建设提出了很多很好的改革意见与建议。

该书凝结了第七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林学学科评议组各位专家的智慧，也凝结了课题组其他同志的辛勤劳动和付出。我相信，本书的出版一定会对我国未来的林学学科研究生培养起到重要的指导作用。值此书出版之际，祝愿我国的林业研究生教育在改革创新道路上取得更大的成就！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改善生态环境培养出更多创新能力强的科技支撑人才，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实现美丽中国的宏伟目标做出更大贡献！

中国工程院 院士

北京林业大学 原校长



2018 年 6 月

前言

按照《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精神,2014年教育部下发了《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为充分发挥国务院学科评议组在研究生培养中的咨询和指导作用,进一步提高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2016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委托有关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开展研究生课程建设情况调研的函》(教研司便字[20160503]号)。国务院学位办要求学科评议组按照一级学科全面摸清本学科研究生的课程设置、教材使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评价方式等情况,同时对国外相同或相关学科研究生的课程教学进行调研,分析我国研究生课程教学和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

林学评议组按照本次调研要求,在召集人单位成立了专项课题组,研究设计了调查问卷,分别面向培养单位、已修完课程的在读研究生、毕业生开展了林学一级学科专业设置及研究生课程建设调研。本次调研对18所国内林学研究生教育主体及涉林研究生培养单位的林学博士、硕士研究生随机发放了调查问卷1690份,回收有效问卷1116份,对有效问卷中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多角度多维度的统计分析。林学学科评议组成员主要负责调查问卷的框架设计,研究人员主要负责调查问卷的发放、回收、统计、分析。课题组同时对国外高校涉林学科专业设置和课程体系设置也进行了调研。

学科是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基础,随着社会、经济、科技与文化的发展,学科内涵与外延的拓展也与时俱进。作为创新体系生力军的研究生培养质量与学科专业设置密不可分,同时,课程体系与教育方式是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基础。

《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与探索》一书是课题组在完成国务院学位办委托的专项调研基础上,对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中取得的成就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与总结。同时,通过各种方式方法收集国外高校涉林学科研究生教育的学科设置、课程体系、学分要求、学位授予要求等有关资料,整理出了其中15所具有典型代表性高校涉林学科研究生教育的现状。通过国内外比较与分析,提出了提高我国林学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建议 and 对策。

第1章是“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基本情况”。从我国学位授权审核制度的发展历史和林学学科专业的演变发展、学位授权单位、学科方向设置、规模与结构、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培养条件建设、学位授予质量等方面,对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的学科专业设置和人才

培养现状进行了总结和回顾。

第2章是“我国林学研究生课程建设现状与教学质量”。从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设置、课程建设、课程教学质量、培养环节等5个方面,对我国林学研究生培养中的课程设置、学分要求、课程建设、教学质量、教学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分析与评价。重点针对课程教学质量,从课程教学质量的总体满意度、教学内容、授课方式、教学环节、考核方式、外部环境及其它等7个方面对我国林学研究生教学质量的现状进行了全面分析,明确了在课程设置、课程教学、课程质量评价、课程建设、外部环境等方面的问题。提出了影响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质量的制约因素和主要问题。

第3章是“比较与分析”。通过对国外知名高校的涉林研究生的学科专业设置、培养目标、课程体系设置、学分要求等情况展开的广泛调研,对其中15所有代表性的高校涉林学科专业设置、培养目标和课程体系设置特点进行了分析和总结。

第4章是“借鉴与启示”。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依据国内外林学研究生教育的多方面分析与比较,提出了提高我国林业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建议 and 对策,期望对各培养单位开展林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制定培养质量提升方案提供借鉴。

附录中编录了2016年课题组关于林学一级学科研究生课程建设现状和教学质量评价的问卷,其中针对在读研究生发放的问卷由“基本信息和总体评价”“研究生课程学习的一般描述”“开放性问题”3个部分的问题组成;针对毕业生发放的问卷由“基本信息与总体评价”“在校期间研究生课程学习的评价”“开放性问题”3个部分的问题组成;针对培养单位发放的问卷由“林学一级学科招生及课程总体情况”“课程开设情况”“课程建设情况”“课程教学管理与运行”5个部分组成。

此项研究和编撰工作还得到中国研究生院院长联席会2016年的立项资助,该资助也是完成本书的助推剂。同时,对相关调研问卷的设计给予帮助的北京林业大学刘勇教授、李勇研究员,以及在调查问卷的统计分析中给予帮助的北京林业大学数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于汝川同学。课题组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因编著者水平所限,在信息提取的广度、信息分析的精度、问题把握的针对性,以及指导意见方面,定有不完善与偏颇之处,请读者不吝赐教。

编者
2018年6月

目 录

序
前言

第1章 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基本情况	(1)
1.1 学位授权与学科设置	(1)
1.1.1 学位授权审核与学科专业发展	(1)
1.1.1.1 学位授权审核	(1)
1.1.1.2 学科专业发展	(3)
1.1.2 学位授权概况	(6)
1.1.2.1 博士学位授权	(6)
1.1.2.2 硕士学位授权	(7)
1.1.2.3 专业硕士学位授权	(8)
1.1.3 学科方向设置	(9)
1.1.3.1 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方向设置	(9)
1.1.3.2 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方向设置	(9)
1.2 规模与结构	(11)
1.2.1 全国农学研究生招生情况	(11)
1.2.2 林学研究生招生规模	(12)
1.2.3 林学研究生招生结构	(13)
1.2.4 全国农学研究生毕业生情况	(18)
1.3 质量与条件	(20)
1.3.1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0)
1.3.1.1 学位授权审核基本条件	(20)
1.3.1.2 学位基本要求	(24)
1.3.1.3 学位授予标准	(35)
1.3.2 培养质量与条件建设	(69)
1.3.2.1 学位论文抽查	(69)

1.3.2.2	学科评估	(70)
1.3.2.3	全国优秀博士论文评选	(71)
1.3.2.4	研究生科技创新能力	(72)
1.3.2.5	实验室平台建设	(74)
1.3.2.6	科技支撑条件建设	(74)
1.3.2.7	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	(74)
第2章 我国林学研究生课程建设现状与教学质量		(75)
2.1	培养方案与课程体系设置	(75)
2.1.1	培养方案	(75)
2.1.2	课程体系设置	(75)
2.1.2.1	公共课设置	(75)
2.1.2.2	必修课(专业学位课)设置	(78)
2.1.3	课程建设	(95)
2.1.3.1	林学研究生课程建设投入力度	(95)
2.1.3.2	实验、实践类课程建设	(96)
2.1.3.3	方法类课程建设	(98)
2.1.3.4	专题类课程建设	(99)
2.1.3.5	全英文课程建设	(101)
2.1.3.6	案例库课程建设	(103)
2.1.3.7	精品课程建设	(105)
2.1.3.8	在线课程建设	(106)
2.1.3.9	教材出版	(107)
2.1.3.10	课程建设规划	(108)
2.1.4	课程教学质量	(109)
2.1.4.1	课程教学质量评价调查问卷设计与发放	(109)
2.1.4.2	评价结果与分析	(113)
2.1.4.3	课程教学改革与评价	(156)
2.1.4.4	课程教学管理与运行机制	(159)
2.2	培养环节设置与要求	(161)
2.2.1	林学博士研究生必修环节设置及要求	(161)
2.2.2	林学硕士研究生必修环节设置及要求	(162)
2.2.3	林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必修环节设置及要求	(163)

2.3 特点与问题	(164)
2.3.1 培养方案	(164)
2.3.2 研究生课程体系设置	(164)
2.3.3 研究生课程教学	(166)
2.3.4 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评价	(167)
2.3.5 研究生课程建设	(168)
2.3.6 外部环境	(169)
第3章 比较与分析——国外大学学科专业设置与课程体系	(172)
3.1 国外大学基本情况	(172)
3.2 国外大学涉林研究生教育的学科专业设置	(173)
3.2.1 典型案例介绍	(173)
3.2.1.1 美国耶鲁大学	(173)
3.2.1.2 美国佐治亚大学	(173)
3.2.1.3 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	(174)
3.2.1.4 美国杜克大学	(175)
3.2.1.5 美国普渡大学	(176)
3.2.1.6 美国西弗吉尼亚大学	(176)
3.2.1.7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学	(177)
3.2.1.8 美国缅因大学	(178)
3.2.1.9 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	(178)
3.2.1.10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	(179)
3.2.1.11 加拿大多伦多大学	(180)
3.2.1.12 英国阿伯丁大学	(181)
3.2.1.13 丹麦哥本哈根大学	(181)
3.2.1.14 瑞典农业科学大学	(182)
3.2.1.15 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	(182)
3.2.2 特点分析	(183)
3.3 国外大学涉林专业研究生培养目标	(184)
3.3.1 典型案例介绍	(184)
3.3.1.1 美洲林学研究生培养	(185)
3.3.1.2 欧洲林学研究生培养	(186)
3.3.1.3 大洋洲林学研究生培养	(187)

3.3.2 特点分析	(188)
3.4 国外大学涉林专业研究生课程体系设置	(189)
3.4.1 典型案例介绍	(189)
3.4.1.1 美国耶鲁大学	(189)
3.4.1.2 美国佐治亚大学	(191)
3.4.1.3 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	(193)
3.4.1.4 美国杜克大学	(195)
3.4.1.5 美国普渡大学	(196)
3.4.1.6 美国西弗吉尼亚大学	(198)
3.4.1.7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学	(200)
3.4.1.8 美国缅因大学	(202)
3.4.1.9 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	(204)
3.4.1.10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	(213)
3.4.1.11 加拿大多伦多大学	(215)
3.4.1.12 英国阿伯丁大学	(217)
3.4.1.13 丹麦哥本哈根大学	(219)
3.4.1.14 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	(223)
3.4.1.15 瑞典农业科学大学	(224)
3.4.2 特点分析	(226)
第4章 借鉴与启示	(229)
4.1 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存在的问题	(231)
4.1.1 按照传统二级学科建立起的招生与培养体系，不能适应现代林业发展 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	(231)
4.1.2 培养方案制定与课程体系设置亟待完善	(231)
4.1.2.1 培养方案制定口径不够宽泛，个性化培养受制约	(231)
4.1.2.2 课程体系设置的系统性、综合性不足	(231)
4.1.2.3 课程建设投入力度不足，优质教学用书和教学案例匮乏	(233)
4.1.3 研究生课程教学对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作用有待加强	(234)
4.1.4 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动力不足，培养单位对课程学习的支撑度有待 提升	(235)
4.1.4.1 研究生对课程学习的投入度不足	(235)
4.1.4.2 课程支撑体系建设力度仍需增强	(235)

4.1.4.3	培养单位对课程学习的重视程度尚需提高	(236)
4.1.4.4	激励机制有待完善	(236)
4.1.5	联合培养模式和运行机制尚需完善	(236)
4.1.5.1	高校与高校联合培养模式	(236)
4.1.5.2	高校与科研院所联合培养模式	(237)
4.1.5.3	高校与企业、行业部门联合培养	(237)
4.1.5.4	高校与高校及科研院所的混合模式	(237)
4.2	国外高水平大学涉林专业研究生培养主要特点	(238)
4.2.1	培养目标明确,紧密围绕社会经济发展需求	(238)
4.2.2	博士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学科专业设置更灵活,博士研究项目	(238)
4.2.3	课程体系设置注重基础和综合,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239)
4.2.3.1	课程体系设置模块化,选修课程多样化	(239)
4.2.3.2	重视基础理论,强化数学和方法论及写作能力	(239)
4.2.3.3	重视学科交叉渗透,跨学科课程开设和知识更新	(240)
4.2.3.4	课程教学注重国际视野,强化能力培养	(240)
4.2.4	严把论文质量关,建立了专门化的研究生教育质量评估机构	(241)
4.3	对提高我国林学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思考与建议	(242)
4.3.1	服务国家需求,进一步完善学科布局,优化学科专业结构	(242)
4.3.2	启动设置林业博士专业学位研究论证	(242)
4.3.3	继续深化综合改革,推动内涵发展和质量提升	(243)
4.3.4	优化课程教学体系,提高课程教学质量	(244)
4.3.4.1	有的放矢,优化研究生课程体系	(244)
4.3.4.2	创新教学目标,使其适应现代科技人才的需求	(245)
4.3.4.3	激发学习兴趣,引导学生系统阅读经典文献和最新成果	(245)
4.3.4.4	增加研究方法类课程,丰富教学方式和方法	(246)
4.3.4.5	改进考核方式,促进创新能力培养	(246)
4.3.4.6	加强课程建设,提高课程学习实效	(246)
4.3.4.7	鼓励开放和交叉融合,建设优秀教学团队	(247)
4.3.5	以“双一流”建设为契机,提升林学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水平	(247)
4.3.6	完善协同育人机制	(248)
4.4	结语	(248)

第 1 章

我国林学研究生教育基本情况

1.1 学位授权与学科设置

1.1.1 学位授权审核与学科专业发展

1.1.1.1 学位授权审核

我国的学位授权审核制度是随着高等教育的恢复逐渐发展起来的,自 1981 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以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先后组织开展了 11 批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经过 30 余年的建设与努力,我国的研究生教育得到了快速发展,根据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平台 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布的数据,我国现有学术学位授权点 11 751 个,其中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2991 个,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 535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5623 个,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 2602 个;专业学位授权点 7552 个,其中专业学位博士授权点 139 个,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 7413 个。

1981 年 11 月 3 日,国务院批准了我国首批博士点 812 个,硕士点 3185 个;批准博士学位授予单位 151 个,硕士学位授予单位 358 个。1983 年第二次学位授权审核后,我国有博士点 1151 个,硕士点 4254 个;批准博士学位授权单位 196 个,硕士学位授权单位 425 个。1986 年,第三次学科授权审核后,我国有博士点 1830 个,硕士点 6407 个;批准博士学位授权单位 238 个,硕士学位授权单位 545 个。1990 年,第四次学位授权审核后,我国有博士点 2107 个,硕士点 7534 个;博士学位授予单位 271 个,硕士学位授予单位 586 个。1993 年 12 月 10~11 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了第五批学位授权审核结果;审改了《关于进一步改革学位授权审核办法的意见》;原则通过了《关于开展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评估工作的报告》,并公布给予“黄牌”“红牌”警告的单位及其学科、专业点名单;开展由省级学位委员会组织审批硕士点的试点工作。第五次学位授权审核后,我国有博士点 2398 个,硕士点 8467 个;博士学位授予单位 271 个,硕士学位授予单位 586 个。1996 年,第六次学位授权审核后,我国有博士点 2604 个,硕士点 9799 个;博士学位授予单位 277 个,硕士学位授予单位 633 个。1997 年 4 月 23~24 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审批了《授予博士、硕士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1997 年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的意见,设置医学和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方案等。6月6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颁布了新修订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新的学科、专业目录是对1990年目录的修订;新目录增加了管理学学科门类,授予学位的学科门类增加到12个。第七次学位授权审核和调整对应学科专业目录后,我国有博士、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388个,博士点1769个,硕士点8361个;博士学位授予单位303个,硕士学位授予单位655个。2000年,第八次学位授权审批,增列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310个;增列博士点442个,调整原有博士点1个;增列硕士点2598个(其中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批的硕士点229个,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的硕士点1765个,部分学位授予单位自行审批的硕士点604个),调整原有硕士点11个。此次审核工作还结合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评估,新增7所院校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此次授权审核较大幅度地扩大了按一级学科审核学位授权的学科范围,扩大了省级学位委员会和部分学位授予单位自审硕士点的试点范围,总体上实现了授权点适度增列的目标,较好地调整和优化了学位授权点的学科结构和布局,急需和应优先发展的学科点获得较大幅度增列,部分长线或社会需求量少的学科没有增列,其他学科也基本做到了适度增列。2003年,第九次学位授权审核后,我国有博士、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974个,博士点1707个,硕士点12590个;博士学位授权单位341个,硕士学位授权单位775个。强调要继续深入研究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办法的改革,逐步形成以国家宏观管理与高等学校自主办学有机结合,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学位授权审核制度。2006年,第十次学位授权审核,增设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所属二级学科,共批准新增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21个,新增二级学科博士点55个;新增马克思主义理论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74个,新增二级学科硕士点186个。批准增列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390个,博士点678个;增列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2163个,硕士点4099个;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19个,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32个;撤销3个博士点,6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和16个博士点,责令其进行整改,并于两年之后重新进行评估。2011年,第十一次学位授权审核,共审核通过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1004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3806个;审核主要是对已有二级学科博士点的一级学科申请增列一级学科博士点和已有二级学科硕士点的一级学科申请增列一级学科硕士点的审核工作,授权审核全部按一级学科进行。其中58所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研究生院的学位授予单位新增博士、硕士点,由学位授予单位自行审核。其他学位授予单位新增博士点由省级学位委员会进行初审,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进行复审;新增硕士学位授权点由省级学位委员会进行审核。2016年,根据《关于开展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试点工作的意见》和《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办法》,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共有25个省份的175所高校撤销576个学位点,其中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28个,博士点2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201个,硕士点220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04个。共有178所高校增列了365个学位点,其中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32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169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64个。同时,于2014年启动了学位授权点的合格评估和专项评估。

为使我国学位工作更好地适应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近年来,学位授权审核办

法的改革迈出了较大的步伐,主动适应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注意调整授权学科、专业的结构和硕士授权学科、专业合理的地区布局,按需授权,适当增加国家急需发展的学科,特别是直接为国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的学科、新兴、边缘学科和高技术学科,同时兼顾一些当代科学发展前沿的基础研究骨干队伍建设的需要。从1995年开始,逐步实行新的学位授权审核办法: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博士点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组织审核和批准;硕士点由地方、部门或学位授予单位根据统一规定的办法组织审核、批准;学位授予单位在自行审核招收培养博士生计划的同时,遴选确定博士生导师。在一定的学科范围内和一定的总量控制下,硕士点审批权也下放给成立了省级学位委员会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一部分条件较好的高等学校。学位授权审核办法的改革,发挥了有关部门在学位授权审核中的作用,扩大了高等学校的办学自主权。为适应现代科学技术交叉融合、向纵深发展的趋势,以及我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客观要求,从1996年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通过一级学科选优评估,在有条件的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中,确定在部分学术水平高、整体力量强、培养研究生质量好的一级学科范围内招收培养研究生并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其博士、硕士学位授权范围由原来的若干二级学科扩大到一级学科,成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的一级学科。目前已有134个单位(其中高等学校103所)在部分一级学科获准开展按一级学科行使学位授予权的工作。这一工作的开展,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研究生培养单位的办学自主权,促进其合理配置教育教学资源,加强学科建设,造就出具有较宽知识面和较强适应能力的高水平科学技术人才。

1.1.1.2 学科专业发展

我国的学科专业目录是与学位制度建设密切联系的,1981年我国设置学科专业目录以来,先后经过4次较大的调整,即:1983年《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授予博士和硕士学位的学科专业目录(试行草案)》,1990年《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1997年《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1997年)》和2011年《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年)》。

各阶段的学科设置情况为:1981年制定了《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授予博士和硕士学位的学科、专业目录》(草案征求意见稿),共设置10个学科门类,60个一级学科,666种专业;1983年进行了第一次调整和修改,提出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授予博士和硕士学位的学科、专业目录》(试行草案),最终设置11个学科门类,63个一级学科,638种专业;1990年国务院学位办对《试行草案》进行第二次调整和修订,在颁布《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共设置11个学科门类,72个一级学科,620个学科专业;1997年进行了第三次调整和修订,在颁布《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1997年)》中,共设置12个学科门类,89个一级学科,382个学科专业;2011年进行了第四次修订,在颁布《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年)》中,共设置13个学科门类,110个一级学科,二级学科由学位授予单位在一级学科授权范围内自主设置。

各时期的涉林学科目录详见表1-1至表1-5。

表 1-1 我国 1983 年涉林学科专业目录

学科门类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专业)	备 注
理 学	生物学	植物学	
		生态学	
		土壤学	
工 学	林学工程	木材采伐运输	
		木材加工	
		林产化学加工	
		林区道路与桥梁工程	
		林业机械化	
		森工电气化、自动化	
农 学	林 学	森林植物学	
		森林生态学	
		森林土壤学	
		林木遗传育种学	
		造林学	
		森林经理学	
		森林保护学	
		经济林	
		木材学	
		水土保持	
		园林植物	
		园林规划设计	
		野生动物	
		林业经济	

表 1-2 我国 1990 年涉林学科专业目录

学科门类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专业)	备 注
理 学	生物学 0710	植物学	将 1983 年版的森林植物学放在其中
		生态学	将 1983 年版的森林生态学放在其中
工 学	林学工程 0825	森林采运工程	放在其中
		木材加工与人造板工艺	
		林产化学加工	
		林区道路与桥梁工程	
		林业与木工机械	
		林业自动化	
		木材学	
	建筑学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	
	农 学	土壤学	将 1983 年版的森林土壤学放在其中
	农 学	林 学	林木遗传育种
造林学			
森林经理学			
森林保护学			
经济林			